

##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此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由董事长臧立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增加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增加 42.4 亿元的担保额度，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各方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此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质押和担保的议案》

根据当前运营及资金使用安排情况，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期限不超过 7 年、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收购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新天津合金”）和河北新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河北合金”）100%股权的部分对价款。

公司拟以所持有河北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金集团”）全部股权，以及合金集团所持有的新天津合金和新河北合金的全部股权为前述并购贷款提供质押，质押期限不超过7年；届时根据银行要求，可能拟由上市公司其他子公司为该笔并购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最终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及质押和担保情况等以实际办理及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条件下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现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在2020年度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4,700万元的基础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8,932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总额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在授信额度内各家银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外汇转贷款、银行承兑、信用证、担保、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等。

上述综合授信事项的期限为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上述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并签订相关的法律文书（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相应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